

关于组织申报“十四五”自治区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立项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自治区教育厅已启动“十四五”自治区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立项建设工作,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十四五”自治区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立项建设工作的通知》(桂教职成〔2021〕54号)文件精神,现将我校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建设原则

(一)坚持正确导向。坚持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弘扬精益求精的专业精神、职业精神、工匠精神和劳模精神。

(二)促进教学改革。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以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基本遵循,鼓励开发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及配套信息化资源,适应项目式、模块化教学要求。

(三)突出类型特色。坚持职业教育特色,强化行业指导、企业参与,鼓励校企合作开发教材。紧跟产业发展趋势和行业人才需求,及时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纳入教材内容,反映典型岗位(群)职业能力要求。

(四)发挥引领作用。充分发挥自治区职业教育规划教材建设的引领带动作用,形成一大批优质教材建设成果,打造广西职业教育教材品牌。

二、建设类型

(一) 新编教材：反映我区职业教育优势特色、体现教学改革创新成果的教材；服务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紧缺人才培养需要的教材；新兴学科专业教材等。教材要在立项发文公布后 1 年内完成编写和校内审核。

(二) 修订教材：出版时间为 2015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之间(以版权页的出版日期为准)，经过教学实践检验，使用效果好的教材。教材要有修订计划，并在立项发文公布后 1 年内完成修订和校内审核。

三、教材选题

(一) 结合选题指南推荐教材。与《“十四五”自治区职业教育规划教材选题指南》(附件 2)一致或相近的教材优先推荐。

(二) 结合改革项目推荐教材。与“双高计划”、品牌专业、专业教学资源库、在线精品课程、教学成果奖、专业发展研究基地、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等项目相关联的教材；促进“岗课赛证”融通的教材；中高职贯通培养教材。被立项为 2021 年校级特色教材优先推荐。

四、申报要求

我校可推荐申报 2 种，请各单位积极组织申报，申请人要认真阅读《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十四五”自治区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立项建设工作的通知》(见附件 1)，全面了解申报要求、材料提交要求等。

请各单位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前报送申报材料至教务处综

合科(办公楼 421 室),包括自治区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申报书(附件 3)、申报汇总表(附件 4)、申报书附件中所列文件电子版。电子版请以“××院系(部)规划教材申报”命名电子邮件,发送至邮箱:45617520@QQ.com。未尽事宜,请与教务处工作人员联系,联系人:李老师,电话:3975058。

- 附件: 1.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十四五”自治区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立项建设工作的通知
2. “十四五”自治区职业教育规划教材选题指南
 3. “十四五”自治区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申报书
 4. “十四五”自治区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申报汇总表

教务处

2021 年 11 月 22 日